

周憲文 孫禮榆著

抗戰
叢書

抗戰與財政金融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再版

(35670.1)

抗戰與財政金融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周憲文 孫禮榆

發行人 王長沙 雲南正路五

印刷所 長沙 雲南正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長沙 雲南正路

分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漢口 重慶 南昌 安慶 成都 西安 開封 金華

廣州 梧州 昆明 福州 香港 汕頭 貴陽 廈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序

七月七日盧溝橋事變發生以後，中日戰爭，一觸即發；國內某著名雜誌有鑑於此，乃於八月初約余撰述論中國之戰時財政一文，稿始發排，滬戰已起，該誌因而停刊，拙稿遂遭擱置；迄十月十一日，接抗戰小叢書主編者函，囑編抗戰與財政金融一冊，乃就舊稿，改動數字，更名抗戰與財政，以實本書；至於金融部份，則商請孫禮楡先生執筆；此不獨因余課務較繁，無暇及此，實因孫先生專攻金融，當有正確之見解，可爲本書生色也。茲以書將付印，用誌數語以代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周憲文於國立暨南大學

目次

抗戰與財政.....	一
抗戰與金融.....	一〇

抗戰與財政金融

抗戰與財政

一

我們固然知道中國是一個弱國，弱國需要長期的和平，不應講什麼戰爭；但是九一八事變以來的環境，顯然不許中國有長期的和平；中國要求長期的和平，祇有屈服於侵略者之前，淪為侵略者的殖民地；所以中國要求和平，應有一個限度，超過了這一限度，就得奮起抗戰；雖然明知道這一抗戰會給中國以很大的損失，但為避免不戰而淪為侵略者的殖民地起見，這萬一不得已的抗戰，正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現在侵略者的兇焰愈弄愈烈，『神聖不可侵犯』的抗戰，已經開始。中國對於這次戰爭，在財政上究應如何處置，確是一個極其嚴重的問題。

講到中國對於這次戰爭，在財政上究應如何處置，首先我們必須估計中國對於這次戰爭所需的費用，究屬若干？戰費的多少，關係戰事的範圍與戰期的久暫，故在戰爭沒有結束以後，要精確計算戰費的多少，勢不可能；茲姑以歐戰為例，藉窺當時各主要交戰國所耗的戰費數量。

歐戰時四主要國家戰時費用表

國別	一九一四年	一九一五年	一九一六年	一九一七年	共計	折合國幣
英國	三二	1,510	11,010	三五	四,142	256
法國	六、四六六、九三〇元	一五、六三三、六八、四三	二八、〇五五、四〇一、四七五	一五、八八元、四三、九〇九	六六、〇七、三九六、八三〇	二五六
俄國	二、五元	八〇五元	三、八七〇	已停戰	三、四六	三四三
德國	10,1100	110,000,1,111	三九,000	未詳	三〇,〇九、六四三	三〇

（單位英百萬鎊，法百萬法郎，俄百萬盧布，德百萬馬克，國幣萬萬元，折合國幣乃按歐戰時之匯兌率計算。）

其為數之多，乃至可驚人。這樣可驚的巨額戰費，自非中國目前的經濟能力所能勝任，所以有些『老成持重』的論者，認為中國簡直沒有參加現代戰爭的資格；據此以推，則中國之淪為侵略

者的殖民地，乃是註定的運命，未可強求解脫。這種『老成持重』的言論，實爲『敗北主義者』的哀音，中國民族解放運動的毒素，他們沒有知道中國的抗戰，是出於萬不得已，他們沒有知道兩國戰爭的勝負有關於世界各國的態度，他們沒有知道『窮人亦可窮幹』的道理，他們更沒有知道帝國主義國家與帝國主義國家的戰爭（歐戰）乃與半殖民地國家與帝國主義國家的戰爭，性質根本不同。然則中國的戰時財政，究將如何籌措？當然在理論上，這不出於『開源』與『節流』的兩種方法。按所謂『開源』者，係謂增加財政的收入；又所謂『節流』者，係謂減少財政的支出。我們要在戰時增加財政的收入，首先必須知道中國平時的財政收入；我們要在戰時減少財政的支出，首先必須知道中國平時的財政支出。茲請分別加以敘述。

二

中國平時的財政收入，最近八年來的數字如左（民國二十五、六年度爲預算數字）

年	度	約	數
民國十九年度			七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年度			六八二、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一年度			六七一、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二年度			八〇一、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三年度			九一八、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四年度			九五七、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五年度			九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六年度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這八年來，中國每年的財政收入顯有增加，但與歐戰時各主要交戰國每年所耗的戰費比較，自然相差很遠。當然，這因爲一在戰時，一在平時，兩者的情況，完全不同；但問題是在中國到了戰時，每年的財政收入究有多少的增加可能性；爲欲答復這一問題，勢不能不一窺中國財政收入的內容；茲以最新的數字，即民國二十六年度的預算爲例，有如左表。

類 別	經 常(元)	臨 時(元)	合 計(元)	佔 歲 入 百 分 比
關稅	三三八、二二二、八一六	三一、〇四四、七〇六	三六九、二六七、五二二	三六・九〇
鹽稅	三二八、四九五、六五三	一二九、九〇〇	三二八、六二五、五五三	二二・八五
煙酒稅	二〇、九六四、三八一	八二、二六一	二一、〇四六、六四二	二・一〇
印花稅	一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三
統稅	一七五、六一七、六五〇		一七五、六一七、六五〇	一七・五五
礦稅	四、七五一、六三八		四、七五一、六三八	〇・四八
交易所稅	一七〇、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	〇・〇二
所得稅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
遺產稅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〇・二〇
銀行稅	一、六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〇	〇・一六
國有財產收入	三、九八五、四七九	一五八、四三四	四、一四三、九一三	〇・四一
國有事業收入	二三、四一三、〇一五	七一一、二九二	二四、一四三、三〇七	二・四一
國家行政收入	一三、八三八、一五九	八、九三五	一三、八四七、〇九四	一・三八
國有營業純益	一六、〇七三、七八七		一六、〇七三、七八七	一・六一

協款收入	三、三六六、〇四〇	三一四、〇〇〇	三、六八〇、〇四〇	〇・三七
其他收入	一〇、九五〇、七四〇	八八、四四〇、六一〇	九九、三九一、三五〇	九・九三
歲入經臨總計一、〇〇〇、六四九、四九六元				

觀此可知：中國的財政收入，以關稅、鹽稅及統稅三者為最多；即關稅占總收入的百分之三六・九〇，鹽稅占總收入的百分之二二・八五，統稅占總收入的百分之二一・五五；三者合計共占百分之七七・二。這種情形，不獨民國二十六年度如此，歷年皆然；茲有左列統計可以證明。

年 度	收入總數	關 稅		鹽 稅		統 稅		關鹽統三稅合計	
		數	占收入的百分比	數	占收入的百分比	數	占收入的百分比	數	占收入的百分比
十九年度	七一四	三一三	四三・二	一五〇	二一・一	五三	七・五	五一六	七二・四
二十年度	六八二	三七〇	五四・一	一四四	三一・一	八九	一三・〇	五九九	八八・二
二十一年度	六七一	三二六	四八・六	一五七	二三・五	八〇	一一・九	五六三	八四・〇
二十二年度	八〇一	三五二	四三・九	一七七	二二・一	一〇五	一三・一	六三三	七九・一
二十三年度	九一八	三八一	四一・七	一九〇	二〇・七	一一六	一二・七	六八八	七五・一

八年來的數字（民國二十五、六年度爲預算數字）

以上所述是中國平時每年財政收入的概況，至於中國平時每年財政支出的概況，先看最近

二十四年度	九五七	三四一	三五・六	一八四	一九・二	一一三	一一・八	六三八	六六・六
二十五年度	九九〇	三一七	三二・一	一八九	一九・一	一三二	一三・四	六三八	六四・六
二十六年度	一、〇〇〇	三六九	三六・九	二二八	二二・八	一七五	一七・五	七七二	七七・二

年	度	約	數
民國十九年度			七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年度			六八三、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一年度			六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二年度			七六九、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三年度			九一八、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四年度			九五七、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五年度			九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民國二十六年度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這八年來，中國每年的財政支出，亦顯有增加；現在我們所應注意的，是中國到了戰時，每年的財政支出，究有若干部份可以節省？可以拿這節省下來的經費用在戰事上面。爲欲答復這一問題，自亦不能不一窺中國財政支出的內容；同樣以最新的數字，即民國二十六年度的預算爲例，有如左表。

類 別	經 常 (元)	臨 時 (元)	合 計 (元)	佔 總 出 百 分
黨務費	六、九二二、八〇〇	三八八、六四〇	七、三一、四四〇	〇・七三
國務費	一七、三八〇、二三八	五八二、三〇八	一七、九六二、五四六	一・七九
軍務費	三六二、四九九、九五二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九二、四九九、九五二	三九・二二
內務費	五、六〇六、九三二	五八二、〇〇〇	六、一八八、九三二	〇・六二
外交費	八、九三八、〇八三	四九七、七三三	九、四三五、八一六	〇・九四
財務費	六八、八六七、八二六	三六四、二六四	六九、二三二、〇九〇	六・九二
教育文化費	四二、八七八、七一七	五五、六五一	四二、九三四、三六八	四・二九
司法費	二、三五四、八三七	一、九六一、〇一二	四、三一五、八四九	〇・四三

實業費	三、〇〇六、八九〇	六五、四二二	三、〇七二、三一二	〇・三一
交通費	四、九一五、七二五	一四〇、八七〇	五、〇五六、五九五	〇・五一
蒙藏費	二、二七六、三六二	二二四、〇〇〇	二、五〇〇、三六二	〇・二五
補助費	一五、六五九、〇二三	一五、三五六、〇五三	三一、〇一五、〇七六	三・一〇
撫卹費	六、六七八、四九七		六、六七八、四九七	〇・六七
債務費	三二四、六九三、七五四		三二四、六九三、七五四	三二・四五
建設事業專款 基金	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
救災準備金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〇・三〇
第二預備費	四、七五一、九〇七		四、七五一、九〇七	〇・四七
歲出經臨總計一、〇〇〇、六四九、四九六元				

觀此可知中國的財政支出，以軍務費與債務費兩者為最多，即軍務費占總支出的百分之三九・二二，債務費占總支出的百分之三二・四五，兩者合計共占百分之七一・六七。這種情形，亦不獨民國二十六年度如此，歷年皆然；茲有左列統計可以證明。

年 度	支出總數	軍務費			債務費			軍債兩費合計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十九年度	七一四	三一二	四三・六	二九〇	四〇・五	六〇二	八四・一			
二十年度	六八三	三〇四	四四・五	二七〇	三九・五	五七四	八四・〇			
二十一年度	六四五	三二一	四九・七	二一〇	三二・六	五三一	八二・三			
二十二年度	七六九	三七三	四八・五	二四四	三一・八	六一七	八〇・三			
二十三年度	九一八	三三二	三六・二	二五七	二八・〇	五八九	六四・二			
二十四年度	九五七	三二一	三三・五	二七四	二八・七	五九五	六二・二			
二十五年度	九九〇	三二二	三二・五	二三九	二四・一	五三二	五六・六			
二十六年度	一、〇〇〇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二四	三二・四	七一六	七一・六			

以上所述，就是中國平時每年財政支出的概況。

三

中國平時財政的收支情形，既如上述，然則到了戰時，其情形又屬如何？茲姑由支出方面說起。

中國平時的財政支出，是以軍務費與債務費爲最多，到了戰時，這些費用究竟能夠減少多少？這就是所謂『節流』的問題。關於這一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說，是與中國的戰時財政並無十二分重要的關係。因爲中國原是一弱國，各種設施都還沒有走上軌道，每年的財政收入，比較各先進強國，固屬『瞠乎其後』，就是每年的財政支出，比較各先進強國，亦『渺乎其微』。況且戰事一旦發生，軍務費不獨不能減少，反將大大增加，債務費固然可以免支，但在整個戰時財政看來，亦祇有『小補』而已。餘如文化費、黨務費及內務費等，縱可減少若干，但對戰時財政，真有如『滄海』之與『一粟』，所以中國的戰時財政，固亦需要『節流』，但是尤須『開源』。這就由支出方面講到收入方面。

中國平時的財政收入，是以關稅、鹽稅及統稅爲最多，到了戰時，這些收入究竟能夠增加多少？這就是所謂『開源』的問題。關於這一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說，戰事一旦發生，這些稅收，不但不能增加，結果反會減少。何以呢？先由關稅說起。今日之所謂關稅，就其實質而論，即是國際貿易稅；中國東南濱海，西北連陸，國際貿易的門戶，原不限於海口，但因東南海運便利，西北關山阻隔，所以國際

貿易的門戶，仍以東南沿海為主；就九一八事變以前（民國十九年）的情形來說，中國關稅收入最多的地方當推上海，次爲天津，次爲大連，次爲廣州，次爲膠州，次爲漢口，其餘的次序，則爲汕頭、安東、哈爾濱、廈門、牛莊、福州、九龍及重慶等；九一八事變以後，大連、安東、哈爾濱各關，業已相繼喪失；現在戰事發生，海口被敵軍封鎖，所有這些海關的稅收，勢必大大減少，可謂毫無疑義。

次論鹽稅。中國的鹽稅收入區域，原以遼寧爲最，吉黑亦頗可觀，九一八事變發生以後，這些地方的鹽稅，已經陷入日本帝國主義者之手；現在中國主要的鹽稅收入區域，首推長蘆，次爲淮北，餘爲四川、鄂岸、湘岸、揚州、松江、山東、廣東、兩浙等處；所以大體說來，中國主要的鹽稅收入區域，仍在沿海各地，戰事發生之後，不能毫無顧慮；質言之，如果沿海各地不幸而被敵人佔據，則鹽稅的收入，勢必減少；最近平津失陷，長蘆鹽稅，即被侵奪，可爲殷鑑。

再次，講到統稅。中國主要的統稅來源，爲棉紗、麥粉、捲煙、火柴、水泥、啤酒等物，但是製造這些貨物的工廠，不幸又多在沿海各地；先就紗廠來說，據全國紗廠聯合會於民國二十五年三月間的調查，全國共有華商紗廠九十五家，但有三十一家在上海市，二十二家在江蘇省，十家在河北省，七家，

在湖北省，五家在山西省，四家在河南省，四家在山東省，其餘各省市都在四家以下；至於外商在華紗廠，則更集中於上海、青島諸口岸。再說麥粉廠，據民國二十五年申報年鑑所載，中國共有麥粉廠一〇六家，其在山東者二十六家，在江蘇（包括上海市）者二十五家，在河北者十九家，河南湖北各九家。再說捲煙廠，據民國二十五年申報年鑑所載，中國共有華商捲煙廠一〇六家，但上海一埠即占八〇家，餘如山東一〇家，浙江五家；至於外商在華的捲煙廠，則集中於上海、天津及青島等三數口岸。再說火柴廠，『截至二十五年春，據財政部統稅署報告，統稅區內，僅存華商六八家，日商七家，美商二家，粵省各廠亦因業務不振，由百餘廠減至十餘家，』至其分佈，則同樣以沿海各地爲最多。再說水泥廠，據上述申報年鑑所載，華商共有十家，三在江蘇，二在廣東，河北、湖北、山東、山西及四川各一；外商水泥廠，則共四家，分佈於九龍、大連、青島及吉林。再如啤酒廠，亦同樣集中於沿海，如上海、煙臺各地。根據這些事實，可知戰事發生之後，中國的統稅收入，亦將因而減少。

這樣說來，中國的戰時財政，不是很困難麼？但惟其困難，故得另想辦法。然則其辦法如何？